

韶关市 SG-ZJ-01-03-0102 号地块 (GSY) 地上附着物清表工程预算编制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韶关市 SG-ZJ-01-03-0102 号地块 (GSY) 地上附着物清表工程预算编制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韶关高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西京路粤港澳大湾区数据应用产业园； 联系电话：0751—8175863； 联系人：黎金涛。
3	中介服务名称	韶关市 SG-ZJ-01-03-0102 号地块 (GSY) 地上附着物清表工程预算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报名机构需要有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熟悉韶关市浈江产业园区区域情况，有固定工作人员驻点韶关，具备应急处理能力；须按相关技术要求确保按时高标准、高质量完成该项工作。 2. 采购合同由中选机构与项目业主双方签订，在中选后不得转包，否则取消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3. 中介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近

		两年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中选机构的报名资格。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对韶关市 SG-ZJ-01-03-0102 号地块（GSY）地上附着物清表工程进行预算编制，并出具相关成果。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日起。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浚江区。 3. 方式：对韶关市 SG-ZJ-01-03-0102 号地块（GSY）地上附着物清表工程进行预算编制，出具相关成果。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按合同相关条款规定。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至服务单位完成预算编制并出具成果。
9	验收	结合上报反馈情况，由业主自检方式验收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预算编制成果移交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一次性全额支付合同约定价款。 2. 中选机构应向项目业主提供与当期支付款项金额等值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

		合法有效发票。 3. 以上付款采用银行转账方式。
11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 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 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 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